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4-111

转债代码：113661

转债简称：福 22 转债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银行、券商、资管、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强、风险可控、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投资产品

●调整后的投资金额：总额度为 50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调整情况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此额度包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本次拟增加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含本数）。

二、本次调整后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拟增加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即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投资余额不得超出上述投资额度。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使用，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银行、券商、资管、信托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流动性强、安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投资产品。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三、审议程序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即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含本数，此额度包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现金管理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现金管理风险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收益不能保障。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中心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收支情况，确定闲置自有资金额度，根据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审核后提交公司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审议，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运行；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对理财产品发行人及理财产品的资金投向等方面进行评估，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投资理财管理小组审核通过后由财务部提出投资理财申请，提交董事长审批，审批通过后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公司财务中心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定期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流动性强，部分为可随时支取类型，可以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灵活使用。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成本，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 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